

## 臺中市114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建構友善校園人權環境觀摩研討活動」實施計畫

一、依據：臺中市114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二、目的

(一) 藉由人權環境評鑑指標了解各校學生對校園的人權環境滿意度。

(二) 辦理校園人權環境研討會，集思廣益共同討論改進之策略，讓校園氛圍友善祥和。

(三) 鼓勵友善校園人權環境績優學校，以分享觀摩形式，並透過典範學習，讓全市教育工作者得以觀摩學習，讓本市推動友善校園更有效能。

### 三、辦理單位

(一) 指導機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 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三) 承辦單位：臺中市南區四育國民中學

### 四、參加人員

(一) **臺中市國中小學學務主任或承辦業務組長。國中達30班、國小達40班以上者。**

(二) 工作人員：每場10名。

(三) 名額：每場50名。

### 五、研習日期及地點

(一) 日期：114年7月16日（三）。

(二) 地點：四育國中敬業樓三樓多媒體會議室（台中市南區復興路二段152號）

聯絡人：黃仁佑組長 電話：(04) 22633229-轉721

### 六、課程內容：如課程表（附件一）。

七、報名方式：自114年6月16日（星期一）起至114年6月20日（星期五）前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www1.inservice.edu.tw/>)報名，並於報名截止後確認是否通過審核。

研習代碼：5062612

八、其他事項：車位有限，請多搭乘大眾交通工具(搭乘台鐵者，請於五權站下車)，另響應節能減碳政策，請自備環保杯。

### 九、預期效益：

(一) 藉由經驗分享暨研討，了解各校人權環境營造之策略及方式，已收集思廣義之效。

(二) 聘請專家學者講解有關建構人權環境的新知及做法，增長各校學務工作人員人權知能。

(三) 藉由學務人員共同研討、溝通互動，以便日後各校在人權環境規劃時，可以有聯繫暨討

論的工作夥伴。

(四) 針對上年度「友善校園人權指標」檢視結果進行說明，並透過此次觀摩研討活動，各校研擬出具體改善策略，並據以執行辦理。

十、效益後設評估：透過研習意見回饋及各校人權環境的分享研討，了解實施成效並做為往後辦理之方向。

十一、全程參與教師每場次核發研習時數 3 小時。

十二、報名參加本研習之教師務必全程到場，並請所屬學校惠允公假登記，若因故無法出席，請敘明原因，函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辦理請假事宜。

十三、經費來源：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專款補助。

十四、辦理有功人員依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案件處理原則暨臺中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人員獎勵要點敘獎。

十五、本計畫陳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課程表

研習日期：114年7月16日（星期三）上午9時-中午12時10分

時 間	課 程 內 容	主 持 人 (授課人員)	研習場所
08:30-08:50	報到暨領取研習資料	四育國中團隊	三樓多媒體 會議室
08:50-09:00	開幕致詞	四育國中 魏校長志華	三樓多媒體 會議室
09:00-09:50	本市友善校園人權環境 指標評量結果分析與策 進作為討論	四育國中 黃仁佑組長	三樓多媒體 會議室
09:50-10:10	休息		
10:10-11:50	校園正向管教 與案例解析	林滄崧教授	三樓多媒體 會議室
11:50-12:10	綜合座談	四育國中團隊	三樓多媒體 會議室
12:10-	賦歸（領取餐盒）	四育國中團隊	